听证公告

（ 北京市通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

京建法罚（通建）字[2025]第 650008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三条、六十四条和《北京市行政处罚听证程序实施办法》第二条规定，本机关定于2025年4月

10日14时00分在北京市通州区车站路47号院1层会议室公开举行对北京祥云仁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未按照法定时限退出物业管理区域案 行政处罚听证。

特此公告。

听证注意事项：

1.未经听证主持人允许不得发言、提问；

2.未经听证主持人允许不得录音、录像和摄影；

3.未经听证主持人允许听证参加人不得退场；

4.旁听人员不得大声喧哗，不得鼓掌、哄闹或者进行其他妨碍听证秩序的活动；

5.旁听人员应出具有效的身份证明按时入场；

6.由于场地座位有限，旁听名额不超过10个，以我委登记的时间先后顺序确定。

7.旁听申请于2025年3月27日10时00分开始受理至2025年4月8日10时00分截止。

联系人：李婧 联系电话：69546294

（行政机关落款和印章）

2025年3月26日